

证券代码：000301

证券简称：东方市场

公告编号：2017-040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已经任届期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17年5月22日上午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讨论和民主表决，一致同意选举职工代表倪根元先生、申金元先生2人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见附件），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2位职工监事将与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3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年5月22日

附件：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

倪根元，男，1968年11月出生，汉族，江苏吴江人，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自动控制系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盛泽热电厂厂长。

1991年10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盛泽热电厂，2006年5月—2013年8月任经营管理部长、总工程师、厂长助理，2013年8月—2014年1月任副厂长，2014年1月至今任厂长。2014年3月起兼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申金元，男，1962年6月出生，汉族，江苏吴江人，国籍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政治经济学专业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恒舞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998年7月—2005年7月任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2005年7月—2009年5月任江苏盛泽物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5月—2010年10月任职于本公司，2010年10月至今任江苏恒舞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江苏恒舞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1998年7月至今兼任公司职工监事。

特别说明：

1、上述2位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上述2位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任何亲属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3、上述2位不属于《“构建诚信、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的“失信被执行人”或《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中的“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